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禾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法规和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天禾股份的实际情况，认真履行保荐机构应尽的职责，对天禾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中层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代表等相关人员进行了有计划、多层次的后续培训，所培训的内容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持续督导的最新要求进行。

2020 年 12 月 25 日，招商证券相关人员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完成了对天禾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中层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代表等相关人员的持续督导培训工作，特向贵所报送培训工作报告。

一、培训内容

2020 年 12 月 25 日，招商证券培训小组通过现场授课方式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中层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代表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本次培训重点介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合规性要求等，并结合具体案例进行了讲解。本次培训有助于促使培训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二、培训人员

招商证券对天禾股份安排的持续督导小组选派具有证券、法律、财务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责任心强的业务骨干，对公司培训对象进行了系统、细致的培训工作。培训人员主要包括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肖玮川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包括天禾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中层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代表等相关人员。

三、培训成果

通过此次培训授课，天禾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中层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代表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了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掌握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合规性方面的相关要求，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天禾股份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林联儒

保荐代表人：

肖玮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